檔號:保存年限: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陳孟君

電話:03-8462860 分機229

傳真: 03-8462776

電子信箱: mengchn@hlc. edu. tw

受文者: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2月20日 發文字號: 府教學字第111025633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 (376550000A 1110256335 ATTACH1.pdf、

376550000A\_1110256335\_ATTACH2.pdf)

主旨: 函轉有關112年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學科知能評量簡章公告

一案,請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考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教育部111年12月19日臺教師(二)字第1110123107號函

辦理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電2022/12/20